

深圳市普天宜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补发公告的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普天宜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未及时披露以下事项：

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，具体情况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网站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6-027）。

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及时沟通，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，提高信息披露及时性。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待公司上述相关事项解除不确定性后恢复转让。敬请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普天宜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2月06日